

# 江苏省中医药学会文件

苏中会〔2026〕8号

## 江苏省中医药学会关于2026年换届及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推荐的通知

各设区市中医药学会、各有关单位、相关专业委员会：

根据学会章程及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学会2026年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工作计划，拟正式启动对任期届满的内科、妇科、儿科、肿瘤、老年医学、护理、心血管病、肝病、脾胃病、肺系疾病、肾病、风湿病、脑病、男科、药剂管理、药学、新药研究开发、中药饮片研究、基础理论与文献研究、针刀医学、络病、青年中医、经方研究、膏方研究、五运六气、手法研究、不孕不育、全科医学、乳腺病、中医药文化等30个专业委员会的换届工作，同时启动癥积病、中医药发展研究、泌尿外科等3个专业委员会的新建工作。现就提名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 一、专业委员会组成原则

- 1.省、市、县兼顾；
- 2.老中青结合：注重选拔优秀中青年骨干；
- 3.总规模适度：换届专业委员会在原有基础上规模适度控制。新建专业委员会根据学科发展和实际情况，规模适度控制，委员会委员60人左右，青年委员20人左右。

## 二、新一届委员人选条件

1.本学科中水平较高，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青年委员硕士研究生以上，职称放宽至中级。

2.单位相关科室负责人或业务骨干人员，学风正派，有良好职业道德，有较强社会活动能力和组织能力，能团结广大中医药科技工作者并热心承担学会工作。

3.新提名委员年龄 55 周岁以下（1971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者）；连任委员 60 周岁以下（1966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者；全国名中医、省名中医、全国老药工、博导等科适度放宽，特殊情况由专题会议商议决定）。

4.青年委员原则上必须在 40 岁以下（1986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者）。

注：超龄、离任或未参加上届专业委员会活动的原委员不再保留新一届委员人选资格；所有委员原则上必须在职在岗。

## 三、新建专业委员会范围

1.癥积病研究：各相关单位中，从事中医各类癥瘕积聚病证研究的医教研人员。

2.中医药发展研究：各相关单位中，致力于中医药发展战略研究、中医药政策与体制机制改革研究、中医药管理研究的医教研及管理人员。

3.泌尿外科：各相关单位中，运用中医、中西医结合理论从事泌尿系统疾病临床诊疗及科研的医教研人员。

## 四、提名推荐

### （一）换届专业委员会：

1.各相关单位：审核“附件1：相关单位原任委员审核表”中原任委员名单，将审核意见填写于“意见”栏，单位加盖公章。

2.各专业委员会：各相关专业委员会审核“附件2：相关专业委员会原任委员审核表”中原任委员名单，将审核意见填写于“意见”栏，现任主任委员签字。

3.说明：

①同意保留，不作任何记号；建议不保留，打“×”，并注明理由；

②人员替换、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请在新提名空白行中填写完整信息，并注明理由；同一单位有2名及以上提名推荐的必须排序。

## （二）新建专业委员会：

1.各市中医药学会提名：填写“附件3：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表”，并加盖学会公章。请结合区域实际及所辖区医教研单位重点专科建设情况进行委员候选人提名。原则上每个专业委员会涉及每个单位提名推荐1名。

2.各相关单位提名：填写“附件：江苏省中医药学会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表”，并加盖单位公章。请结合单位实际及重点专科建设情况进行委员候选人提名。原则上每个专业委员会提名推荐1名。

3.说明：

①对于人才相对集中的省辖市及省直单位，推荐名额可放宽至2名，须提名排序。

②青年委员原则上限高等医药院校、省直单位、全省三

级医院，符合条件的单位可在委员候选人提名以外，再推荐1名青年委员候选人，由省学会审核并择优确定。

**五、务请于3月15日前返回审核表，并将Excel表格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天赐、商璐；电话：025-86669019；

邮箱：litianci9704@163.com；

邮寄地址：南京市汉中路282号，江苏省中医药学会学术发展部（务请选择顺丰或EMS）。

所有名单由学会秘书处登记汇总后提交组织工作委会审核，确认新一届委员候选人资格，并统一发送第二轮通知，完成委员登记注册手续。

- 附件：1.相关单位原任委员审核表  
2.相关专业委员会原任委员审核表  
3.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表

